# 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采购询价函

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对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进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包括：定级备案，安全技术测评，安全管理测评，工具测试，编制系统安全整改方案，编制测评报告等。现对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采购项目进行询价。请按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采购项目询价函要求于2024年4月29日上午10点前将纸质报价文件盖章密封后送至合肥市图书馆，联系人：梅先生，电话：0551-65623230。

1. 总体需求
2. 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等级保护测评（详见附件1：采购需求）。
3. 供应商自行勘察现场，充分了解现场实施条件和要求。
4. 询价相关要求
5. 询价供应商须要提供企业相应资质，满足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相关要求。供应商须具备：⑴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提供证书扫描复印件（加盖公章）；⑵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三级及以上），提供证书扫描复印件（加盖公章）。⑶信息系统风险分析工具系统或网络安全测评综合化分析处理软件或网络信息安全检测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加盖公章）。⑷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采购项目采购人为合肥市图书馆。
7. 采购需求必须实质响应；如未响应或负偏离的，为无效响应。投标人须根据服务内容和要求，进行汇总价，所报价格为完成本次项目的全部费用，包含完成本次项目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以一次报价为准，不接受二次报价，请投标人慎重报价。
8. 项目预算：3.5万元。
9. 付款方式：项目实施完毕，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10. 交付安装时间：合同签订后90天内。
11. 免费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1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本次询价评审方式为有效最低价。

合肥市图书馆

2024年4月25日**附件1：**

**采购需求**

**项目概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对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进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包括：定级备案，安全技术测评，安全管理测评，工具测试，编制系统安全整改方案，编制测评报告等。

**2、项目实施范围**

本次参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的系统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待测系统名称 | 安全保护等级 | 备注 |
| 1 | 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以及opac书目查询、openlib和读者活动管理平台等子系统） | 第二级 |  |

**3、指导思想和基本准则**

根据公安部、国家保密局、国家密码管理局、国信办联合印发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关于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公通字〔2004〕66号）、《关于开展全国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07〕861 号）、公安部《关于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的指导意见》（公信安[2009]1429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合肥市图书馆工作实际，现拟对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实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以进一步完善信息系统安全管理体系和技术防护体系，切实提高系统信息安全防护能力。

**4、等级保护测评主要方面**

**（1）等保测评：**完成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计算环境、安全区域边界、安全通信网络、安全管理中心和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和安全运维管理方面的测评工作；

**（2）工具测试：**针对重要信息系统进行漏洞扫描、渗透测试等安全服务工作并出具相关报告；

**（3）整改建议：**投标人应根据现场测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与GB/T 22239-2019、ISO/IEC 27001、ISO/IEC 20000和ITSS等行业最佳实践之间的差距，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标准要求提出安全整改建议；

**（4）编制测评报告：**完成上述测评工作和整改加固实施后，投标人最后出具符合标准要求的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5、工作要求**

1. **实施原则**

规范性原则：成交供应商工作中的过程和文档，具有很好的规范性，可以便于项目的跟踪和控制；

标准性原则：测评方案的设计与实施应依据国家等级保护的相关标准进行。

可控性原则：测评的工具、方法和过程需在双方认可的范围之内并符合进度表的安排，保证采购人对服务工作的可控性；

整体性原则：测评和分析的范围和内容应当整体全面，包括安全涉及的各个层面，避免由于遗漏造成未来的安全隐患；

最小影响原则：测评工作应尽可能小的影响系统和网络的正常运行，不能对现网的运行和业务的正常提供产生显著影响(包括系统性能明显下降、网络拥塞、服务中断，如无法避免出现这些情况应在应答书上详细描述)；

保密原则：对测评的过程数据和结果数据严格保密，未经授权不得泄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此数据进行任何侵害采购人网络的行为，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责任。

1. **测评依据**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2240-2020）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

1. **等级保护测评内容**

根据国家等级保护相关标准，本次项目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应包括以下内容：

安全技术测评：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等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

安全管理测评：包括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和安全运维管理等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

**1）安全物理环境**

安全物理环境是对机房和办公场所的物理环境安全防护情况进行测评，包括物理位置选择、物理访问控制、防盗窃和防破坏、防雷击、防火、防水和防潮、防静电、温湿度控制、电力供应和电磁防护等方面的安全状况。

**2）安全通信网络**

安全通信网络测评是对网络系统安全防护情况进行测评，包括网络架构、通信传输、可信验证等方面的安全状况。

**3）安全区域边界**

安全区域边界是对边界防护、访问控制、入侵防范、恶意代码防范、安全审计、可信验证等方面的测评。

**4）安全计算环境**

安全计算环境是对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入侵防范、恶意代码防范、可信验证、数据完整性、数据保密性、数据备份恢复、剩余信息保护、个人信息保护等方面的测评。

**5）安全管理中心**

安全管理中心是对系统管理、审计管理、安全管理、集中管控等方面的测评。

**6）安全管理制度**

安全管理制度测评是对安全策略、管理制度、制定和发布、评审和修订进行测评。

**7）安全管理机构**

安全管理机构测评是对岗位设置、人员配备、授权和审批、沟通和合作、审核和检查等情况进行测评。

**8）安全管理人员**

安全管理人员测评是对人员录用、人员离岗、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外部人员访问管理等情况进行测评。

**9）安全建设管理**

安全建设管理测评是对建设过程中安全方案设计、产品采购和使用、自行软件开发、外包软件开发、 工程实施、测试验收、系统交付、 等级测评、服务供应商选择等情况进行测评。

**10）安全运维管理**

安全运维管理测评是对环境管理、资产管理、介质管理、设备维护管理、漏洞和风险管理、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恶意代码防范管理、配置管理、密码管理、变更管理、备份与恢复管理、安全事件处置、 应急预案管理、外包运维管理等情况进行测评。

**6、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期间所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另行追加费用。

**7、人员配备**

供应商拟派的安全服务团队不得少于4人（至少包括1名高级测评师、2名中级测评师）。成交供应商需保证在实施阶段主要技术人员必须是全职。

**8、验收标准**

本项目服务的验收将以乙方提交《测评报告》和安全检测报告为准。

**9、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即为完成本项目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测试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的相关费用；须承担服务人员的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

**附件2：**

**报价表格式**

**1-1报价表**

**项目名称：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采购**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报价范围** | 全部 |
| **报价****（详见备注说明）** | 人民币大写： |
| **备注说明** |  |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内容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包括了服务及其配套的设计、采购、制造、检测、试验、运输、保险、仓储、税费以及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耗损、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保障等所有费用。**

**2、特殊事项在备注中注明。**

**3、供应商应根据其响应文件中报价表的内容填写唱标信息，唱标信息不作为评审的依据。唱标信息与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附件3：**

**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需含营业执照等)

**附件4：**

**询价响应函**

致：合肥市图书馆

根据贵方“合肥市图书馆集群管理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采购”询价邀请公告，我方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全称*）。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如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本次询价文件规定及最终报价承诺供货及安装。

2、我方根据本次询价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本次询价文件，包括询价文件附件、参考资料、询价文件修改书或图纸（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询价文件，并对询价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询价日期起遵循本询价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询价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同意按贵方要求在询价现场规定时间内向贵方提供与其询价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响应文件可被贵方拒绝。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询价。

8、我方同意询价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免费质保期限。

9、我方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附件5：采购合同

**×××项目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

买方：XXXXXXXXXXXX 电话：XXX-XXXXXX

卖方：XXXXXXXXXXXX 电话：XXX-XXXXXX

**一、总则**

买方通过公开询价方式采购活动，经询价小组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2. 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3. 中标或成交公告；
4. 卖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5.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元 (人民币大写： )。

**四、服务期限：**

**五、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卖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二）验收组织

买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须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于验收结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告。

（三）验收程序

1、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买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六、付款方式：**

**七、售后服务**

（一）卖方对合同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个月。

（二）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检验的检验结果，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政府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天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

（三）如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元 (人民币大写： )，收受人为 ，期限为验收合格后。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九、违约责任**

（一）卖方服务期限超过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如果卖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周收取合同金额的%，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履约保证金总额。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在此情况下，卖方不得要求买方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二）卖方服务期限内未能履约。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能按时履约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约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买方终止合同，卖方不得要求买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如买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卖方必须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卖方履约不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卖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卖方将合同转包、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买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卖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买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六）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服务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七）验收合格后，买方未能按时提请付款，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八）买方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十、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十一、合同的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条款。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二、其他**

（一）买卖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买卖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合同未尽事宜，买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申请仲裁。②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方： 卖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日期: